证券代码:603083 证券简称:剑桥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77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2024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取网络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s://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11月13日(周三)15:00至16:30。

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GeraldGWong先生、独立董事刘贵松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程谷成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金泽清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4-098
债券代码:127066 债券简称:科利转债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

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数量为3,653,799份,涉及人数为729人。经公司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2024年11月5日,公司已完成前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

本次注销的部分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88265 证券简称:南模生物 公告编号:2024-048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2024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取网络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s://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11月13日(周三)15:00至16:30。

届时公司的董事长费俭先生,董事、总经理王明俊先生,独立董事单飞跃先生,董事会秘书刘雯女士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0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改聘日期	2024-11-05
改聘前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改聘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主代码
国泰君安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1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013272
国泰君安3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3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	013281
国泰君安信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信息行业混合发起	013903
国泰君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中证500指数增强	014155
国泰君安创新医药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创新医药混合发起	014157
国泰君安善融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国泰君安善融稳健一年持有混合(FOF)	014566
国泰君安善远平衡配置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国泰君安善远平衡配置一年持有混合(FOF)	015129
国泰君安6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6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	015248
国泰君安领航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领航成长一年持有混合发起	015368
国泰君安君添利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君添利中短债发起	015809
国泰君安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中证1000指数增强	015867
国泰君安稳债双利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稳债双利6个月持有债券发起	015982
国泰君安品质生活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品质生活混合发起	016130
国泰君安善兴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国泰君安善兴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016132
国泰君安价值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价值精选混合发起	016382
国泰君安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量化选股混合发起	016466
国泰君安安弘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安弘六个月定开债券	016722
国泰君安君得鑫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君得鑫2年持有混合	952009
国泰君安君得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君得盈债券	952020
国泰君安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国泰君安现金管家货币	952100
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日期2045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2045五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016907
国泰君安善元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国泰君安善元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016946
国泰君安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发起	017058
国泰君安科技创新精选三个月持有期股票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科技创新精选三个月持有股票发起	017209
国泰君安安平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安平一年定开债券发起	017693
国泰君安高端装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高端装备混合发起	017933
国泰君安远见价值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远见价值混合发起	017935
国泰君安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沪深300指数增强发起	018257
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创新成长混合发起	018325
国泰君安周期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周期精选混合发起	018351
国泰君安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	018360
国泰君安安裕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安裕纯债一年定开债券	018426
国泰君安君享利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君享利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	018509
国泰君安君增利6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君增利6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	018624
国泰君安新材料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新材料混合发起	018983
国泰君安安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安睿纯债债券	019400
国泰君安善怡稳健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国泰君安善怡稳健六个月持有债券发起(FOF)	019419
国泰君安消费机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消费机遇混合发起	019433
国泰君安中证1000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中证1000优选股票发起	019505
国泰君安稳债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稳债增利债券发起	020175
国泰君安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	020228
国泰君安临港创新智造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临港创新产业园REIT	508021
国泰君安东久新经济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东久新经济REIT	508088
国泰君安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君安中债1-3年政金债	952003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由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按照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通知基金托管人。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06日

证券代码:688119 证券简称:中钢洛耐 公告编号:2024-039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 本次续聘事项尚需提交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钢洛耐”)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3年末合伙人数量216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4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16人。

(7)2023年经审计总收入215,466.65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5,127.8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6,747.98万元。

(8)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1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26,115.39万元,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责任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中审众环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1次。

(2)从业执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26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5人次、行政监管措施24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秦晋臣,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3年起为中钢洛耐提供审计服务,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执业会员,曾签署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最近3年签署或复核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舒耿,201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0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起为中钢洛耐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谢峰,1992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执业会员,从事证券工作29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谢峰、项目合伙人秦晋臣和签字注册会计师舒耿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秦晋臣、签字注册会计师舒耿、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谢峰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中审众环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审计服务收费为89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79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0万元),与2023年度费用一致。2024年度审计收费定价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中审众环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中审众环的收费标准确定。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相关合同。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4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其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遵循了客观、独立的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审计服务收费为89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79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0万元,聘期一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审计服务收费为89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79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0万元,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88119 证券简称:中钢洛耐 公告编号:2024-040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1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1月21日 9 点 30分

召开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1月21日

至2024年11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议案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另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19	中钢洛耐	2024/11/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能证明法人股东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携带上述登记材料复印件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将上述登记材料的复印件邮寄到公司进行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在来信上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公司股东或代理人须在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9日17:00前将上述登记材料送达登记地点。

5、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出席会议时需携带上述登记材料原件。

(二)登记时间

现场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9日(9:00-12:00,14:30-17:00)。

信函登记时间:截至2024年11月19日17:00。

(三)登记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联系电话:0379-64208540。

(四)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电话:0379-64208540。

特此公告。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1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4-068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31,500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上述股票期权注销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不影响公司股本结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且不影响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

关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增加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嘉利”)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补充协议,现决定自2024年11月6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集合计划”)新增国信嘉利为销售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国信嘉利为销售机构的集合计划

新增国信嘉利为销售机构的集合计划见下表:

序号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970144	财达证券稳达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份额)
2	970145	财达证券稳达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C类份额)
3	970146	财达证券稳达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份额)
4	970147	财达证券稳达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C类份额)

具体上线时间以国信嘉利的安排为准。投资者在国信嘉利办理上述集合计划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时,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国信嘉利的相关业务规定。

关于费率优惠活动,敬请投资者留意国信嘉利的有关规定,具体优惠规则以国信嘉利的安排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和咨询相关情况:

1、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68809999

公司网站:www.gxjlcn.com

2、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311-95363

公司网站:www.95363.com

风险提示: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产品。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管理人管理的其他产品的业绩并不构成集合计划业绩表现的保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6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瑞鑫定开发起式债券份额净值精度调整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21,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4年11月4日发生大额赎回。为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因份额净值的小数点保留精度受到不利影响,本公司与托管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11月4日起提高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精度至小数点后第八位,小数点后第九位四舍五入。本基金将自大额赎回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再产生重大影响时,恢复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净值精度,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如有疑问,可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或至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某一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仔细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6日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开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4年11月6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增加粤开证券为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以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定投、转换、费率优惠)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申购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A类:006049	恒越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C类:007192		是	是	否
2	A类前端:006299	恒越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C类:007193		是	是	否
3	A类:010701	恒越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否
	C类:010702		是	是	否
4	A类:010622	恒越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否
	C类:010623		是	是	否
5	A类:011416	恒越嘉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C类:011417		是	是	否
6	A类:011919	恒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C类:011920		是	是	否
	D类:019112		是	是	是
7	代码:012846	恒越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8	A类:019257	恒越智选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否
	C类:019258		是	是	否
9	A类:021127	恒越季季乐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C类:021128		是	是	是

二、相关业务的办理时间

自2024年11月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粤开证券办理上述列表中处于开放日的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日除外)。

由于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粤开证券的具体规定。

三、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上述基金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在粤开证券处于正常申购期的采用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投申购费),不包括单笔固定费用、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的解释权归粤开证券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粤开证券的有关规定。

四、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固可到粤开证券的经营网点或网上交易平台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上述参与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扣款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元,粤开证券可在此基础上规定自己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安排请遵循粤开证券的相关规定。

五、基金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同一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注:同一基金的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基金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0份,留存份额不足1份的,只能一次性转换全部剩余份额。粤开证券可在此基础上另设规定,具体安排以粤开证券的规定为准。

六、重要提示

上述业务仅适用于处于开放日正常申购期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4

公司网站:www.ykzq.com

2、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7000

公司网站:www.hengyu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6日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北特科技
股票代码:603009
收购人:靳坤
住所:上海市******
通讯地址:上海市******
一致行动人:靳晓堂
住所:上海市******
通讯地址:上海市******

签署日期: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收购人声明

本声明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报告书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第16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依据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在北特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北特科技拥有权益。

三、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具有签署本报告书以及履行本报告书所涉及义务的能力。

四、本次收购系因北特科技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的股份而减少股本,导致收购人拥有北特科技的表决权被动增至30%以上。本次收购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收购人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收购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说明,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	指	释义内容
公司、上市公司、北特科技	指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收购报告书	指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本报告书摘要	指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收购人	指	靳坤
一致行动人	指	靳晓堂
上海光裕	指	上海北特光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光裕汽车空调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收购	指	因公司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的股份而减少股本,导致收购人的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至31.57%,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至8.20%,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合计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至39.77%。
律师	指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1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一)收购人

姓名:靳坤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23230219658********

住所:上海市******

通讯地址:上海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最近五年任职情况:2019年1月至今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

靳坤先生于2021年12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沪[2021]25号),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靳坤先生最近五年内未受过其他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形。

(二)一致行动人

姓名:靳晓堂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23230219861********

住所:上海市******

通讯地址:上海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最近五年任职情况:2019年1月至今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靳晓堂先生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形。

二、收购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情况

除直接或间接控制北特科技及其子公司外,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控制企业。

三、收购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北特科技外,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四、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关系

靳坤先生系北特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靳晓堂先生系靳坤先生的儿子。

第三节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一、本次收购的目的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收购前合计持有北特科技的股权比例为37.53%,收购人系北特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2